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50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号——农林牧渔》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2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园林生态业务

2022 年 10-12 月，公司及子公司新签项目合同 20 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9,626,504.95 元。新签项目合同中，园林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 2 项，园林生态景观设计业务合同 18 项。

2022 年 1-12 月，公司及子公司累计签订合同 58 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7,174,775.28 元。其中 12 项合同已执行完毕，其余合同均在执行中。

二、养殖业务

单位：头

主要产品	销售量	库存量	销售量同比增减(%)	库存量同比增减(%)
生猪	103,190	170,603	455.71	426.41

备注：2022 年 1-12 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 190,147 头，销售量同比增长 725.79%。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51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结合远程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码：2023-05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9,406,085.9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7,028,895.28 元。鉴于母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亏损，且结合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业务拓展的投入，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根据市场收费情况，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罗卫国先生及其控制的天域元（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史东伟先生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信用借款，上述借款在额度范围内可进行滚动使用，具体以日后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不超过 58.0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70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0.10 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20 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预计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5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综合考核，强调业绩导向、市场导向，实施按能分配，按效分配，有利于实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的共同发展，因此，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对 2023 年度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意将此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汪陈林先生、黄飞先生成为公司监事、2 人因离职均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15.00 万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 107 人调整为 93 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200.00 万份调整为 1,085.00 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公司董事曾学周先生、陈庆辉先生、王泉先生、孟卓伟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其余 5 名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4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行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 93 名，可行权数量合计 325.50 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公司董事曾学周先生、陈庆辉先生、王泉先生、孟卓伟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其余 5 名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4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公司决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7、《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现场会议定于 2023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五）14:00 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湾谷科技园 B2 幢二层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码：2023-06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49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变更审议程序

2023 年 0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予以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53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域生态”）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 号），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3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2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272,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406,457.62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3,865,542.38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06 月 22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640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21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51,185,600.56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486,386.81 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现金管理 450,000,000.00 元，累计收回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 23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

2022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91,173,482.70 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00.00 元，累计收回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00.00 元。

（四）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9,843,708.06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4,463,465.96 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441,631.64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021 年 06 月 22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43452900033333	4,463,465.96	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31001831016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合计		4,463,465.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1,684,045.34 元；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8,159,662.72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09 月 0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继续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0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2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2 年 08 月 17 日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2,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0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7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16,000 万元实际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01 日、2022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合计 3,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余 13,000 万元募集资金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均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天域生态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反映了天域生态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天域生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2,272,000.00【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173,482.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843,708.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项目含分更（如有）	变更项目，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		无	336,000,000.00	275,705,879.66	275,705,879.66	91,173,482.70	141,684,045.34	−134,021,834.32	51.39	2023.07	34,803,511.6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无	144,000,000.00	118,159,662.72	118,159,662.72	–	118,159,662.72	–	100.00	不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80,000,000.00	393,865,542.38	393,865,542.38	91,173,482.70	259,843,708.06	−134,021,834.32	65.97		34,803,511.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07 月 0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1 年 06 月 2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7,486,386.81 元，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 2,169,811.32 元，合计人民币 19,656,198.13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07 月 02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6629 号《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前述置换资金已于 2021 年 07 月 02 日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07 月 0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等。投资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确同意意见。2021 年 07 月 05 日，公司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立了专用结算账户（账号：043452000032554），并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转入上述专用结算账户，办理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2021 年 09 月 01 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用于现金管理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取得产品利息 261,150.11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 4,463,465.96 元，系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尚未完工，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根据项目施工进度投入，截止期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 号），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3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2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272,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406,457.62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3,865,542.38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06 月 22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6405 号”《验资报告》。

注 2：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中拟投入募集资金，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了拟投入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55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202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79,406,085.9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7,028,895.28 元。鉴于母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亏损，且结合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业务拓展的投入，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基于母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继续亏损，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等情况，为了保障公司的稳定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我们认为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等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预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作出的，预案的制定同时考虑对股东的长期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61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行权数量：325.50 万份

● 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域生态”）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 93 名，可行权数量合计 325.50 万份。

一、本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没有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05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5、2022 年 6 月 10